# 南臺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防制學生藥物濫用「反毒創意直式梗圖」設計競賽活動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本校「115 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活動目的：

本校為推動校園反毒教育，故舉辦「反毒創意直式梗圖」活動，鼓勵學生結合專業知能與創意思維，以圖像創作傳遞識毒、拒毒理念。透過創作過程提升學生對毒品危害及新興毒品的認識，強化自我保護能力，並培養關心公共議題的態度，凝聚師生反毒共識，共同營造健康安全友善的校園，攜手實現「無毒校園」願景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。

伍、參加對象：**以**本校**一、二年級各班為主**，**各班至少繳交 1 件作品(手工或電腦繪圖二擇一)**，其餘年級自由報名參加；另各項作品至多以 2 人合作報名 1 件為要(手工/電腦繪圖二擇一)。

陸、競賽方式：

一、內容：以「毒品危害暨藥物濫用防制教育」為相關主題，將文字內容、故事或思想以視覺化與圖像化的方式呈現。

二、規格：區分手工及電腦繪圖 2 組，以一張 **A4 直式**紙張為版面，背面黏妥報名表(如附件一)，實體作品請於期限前送至 L102 生輔組辦公室參賽及存查，並檢附電子檔(PDF 或 JPG 檔)，寄到承辦人信箱處：kleo889@stust.edu.tw，上述二者缺一不可，否則將不列入後續競賽評分及辦理敘獎事宜。

柒、評審委員：遴聘校外兩位專業老師擔任評審委員。

捌、評分標準：首重主題及格式正確，主題適切、色彩運用、原創性、構圖技巧及應用可行性各佔 20%，評分表僅列評審評分(總分)及獲獎名次如附件二。

玖、繳件期限：自開學 **115 年 9 月 7 日起至**第 11 週 **11 月 20 日（五）下午 5 時止**將實體作品送至學務處生輔組 L102 辦公室，以便集中評選。

拾、比賽結果：**115 年 12 月初**於學校網頁**公告優勝名單**，並通知獲獎人領獎。

拾壹、各組(區分手工及電腦繪圖 2 組)獎勵如下：

一、第一名：各組 1 名可獲 2,000 元獎金，記小功 2 次。

二、第二名：各組 1 名可獲 1,500 元獎金，記小功 1 次嘉獎 2 次。

三、第三名：各組 1 名可獲 1,000 元獎金，記小功 1 次及嘉獎 1 次。

四、佳　作：各組 2 名可獲　750 元獎金，並記小功 1 次。

五、為鼓勵學生踴躍參與，凡於期限內完成作品繳交者，則各記嘉獎 2 次獎勵。

六、若採取 2 人共同合作報名而獲得優勝者，則獎勵相同但獎金均分。

拾貳、預期效益：

一、藉由學生發揮創意構想，透過「反毒創意直式梗圖」活動作品的設計及參與，進一步的協助及加深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的推展。

二、讓學生體會毒品對社會的危害性並提升自我防護能力。

三、提升同學對拒毒反毒的認識與認同。

拾叁、其他：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奉　校長核定修訂之。

附件一

| 南臺科技大學 115-1 學期防制學生藥物濫用<br>「反毒創意直式梗圖」設計競賽活動報名表 | |
|---|---|
| 班級 | |
| 學號 | |
| 姓名 | |
| 聯絡電話 | |
| 報名組別 | □手工繪圖組　　□電腦繪圖組　(二擇一) |
| 作品主題 | |
| 作品說明<br>(100 字為限) | |

本人同意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南臺科技大學所有，南臺科技大學以宣導為目的，不限地區、形式，並可永久使用於非營利相關之一切，不另致酬。

著作權聲明人: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備註：

1.本表請黏貼於作品背後，並於第 11 週 115 年 11 月 20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繳交至 L102 學務處生輔組辦公室。

2.請一併檢附電子檔(PDF 或 JPG 檔)寄到承辦人信箱處：kleo889@stust.edu.tw，檔名請以「班級-學號-姓名」等方式命名，例如：多樂一甲 4B5K0001 王大明。

3.如有任何問題歡迎洽詢生輔組承辦人關長順先生，分機 2202~2203。

附件二

# 南臺科大 115-1 學期「反毒創意直式梗圖」活動(手繪組)評分表

| 編號 | 班　級 | 學　號 | 姓　名 | 評審評分 | 評審評分 | 總分 | 名次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 | 多樂一甲 | 4B5K0001 | 王大明 | 100 | 100 | 100 | 第一名 |
| 2 | | | | | | | |
| 3 | | | | | | | |
| 4 | | | | | | | |
| 5 | | | | | | | |
| 6 | | | | | | | |
| 7 | | | | | | | |
| 8 | | | | | | | |
| 9 | | | | | | | |
| 10 | | | | | | | |

評審簽名處